

003324

丹徒县卫生志



《丹徒县卫生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 A260-1

丹徒县卫生志

《丹徒县卫生志》编纂委员会

江苏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丹徒县卫生志 / 《丹徒县卫生志》编纂委员会编著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1.10
ISBN 7-80643-606-5

I. 丹... II. 丹... III. 卫生志—丹徒县
IV. R19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64295 号

书 名 丹徒县卫生志
编 著 者 《丹徒县卫生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 王建平
出版发行 江苏古籍出版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政编码 210009
印 刷 者 镇江新民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9.75
插 页 9
印 数 1 - 1000 册
字 数 373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 - 80643 - 606 - 5/K · 179
定 价 (精)50.00 元

(江苏古籍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序

丹徒县人民政府县长 冯士超

我县历史上第一部《丹徒县卫生志》，经过卫生部门修志人员和有关单位的共同努力，由江苏古籍出版社出版。该书全面记载了建国以来全县卫生事业的发展历程，客观总结了卫生工作取得的新成就、新经验，体现了鲜明的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是一部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的卫生管理工作资料性工具书，它将成为丹徒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丰硕成果载入史册。我谨代表丹徒县人民政府表示祝贺！并对为编纂出版此书而付出辛勤劳动的全体同志表示感谢！

卫生事业是党和政府的一项社会公益性事业，是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经济振兴和社会稳定的大事，党和政府历来十分重视。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丹徒县卫生事业全面发展，各项改革快速推进，医疗水平明显提高，医疗综合功能逐步得到加强，从而为增强全县人民的身体素质、促进全县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卫生事业发展水平是人民生活质量和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一个重要标志，也是显示良好投资环境的一个重要方面。在新的历史时期，全县卫生工作要以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从服务于经济建设的大局出发，围绕创造一流的医疗条件，全面深化卫生改革，优化配置卫生资源，不断完善农村医疗预防保健网络，进一步加快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坚持“以人为本”，深入开展“一切以病人为中心”活动，为广大群众和外来投资者提供最优美的卫生医疗环境、最优质的卫生医疗服务。

修志的目的在于“鉴古知今，继往开来”，我们一定要珍惜这部志书，善于应用这部志书，以史为鉴，以史育人，开拓创新，团结奋进，为建设一个美丽富饶的新丹徒而努力奋斗。

二〇〇一年十月

冯士超

凡 例

一、本志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求实存真的原则,全面反映丹徒县医药卫生面貌,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记人载事,上限不定,贯通古今,下限一般止于1999年。县卫生局及医疗卫生单位领导成员更迭延至2000年。

三、本志统计数据,原则上以统计部门的数据为准;统计部门没有的,以主管单位的统计数据为准。

四、本志首冠概述,次列大事记,后分章列节,事以类从。

五、本志以记、述、志、传、图、表、录诸体并用;人物传略按“生不立传”原则收录,以卒年为序排列。

六、本志记年,建国前以朝代年号,加注相应的公元纪年;建国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

七、本志所占地名及乡镇村的称谓,采本县各时期的名称记入。

八、本志行文中的简称,如“血吸虫病防治”,简称“血防”;“丹徒县人民医院”,简称“县医院”。第一次出现时写全称,后用简称。

九、本志度、量、衡计量单位,采用国际单位制。

十、本志资料录自市、县档案馆的历史文献、档案资料和《丹徒县志》及县、乡医疗卫生单位编写的志稿和史料,均经考订校核,一般不再注明出处。

目录后-2

目 录

序	
凡例	
概述	(1)
大事记	(4)
第一章 医疗卫生机构	
第一节 县级卫生行政机构	(41)
第二节 县直医疗卫生机构	(49)
第三节 乡镇(中心)卫生院	(61)
第四节 党群社团	(85)
第二章 卫生行政管理	
第一节 人事管理	(101)
第二节 财务管理	(103)
第三节 医政管理	(108)
第四节 药政管理	(112)
第五节 社会卫生监督	(116)
第六节 医疗保险	(118)
第三章 医疗建设	
第一节 基本建设	(120)
第二节 卫生队伍	(123)
第三节 医疗设备	(129)
第四章 医疗工作	
第一节 医疗技术	(131)
第二节 科室设置	(132)
第三节 医疗业务	(137)
第四节 计划生育技术	(141)
第五节 巡回医疗 援外 支边 救灾	(143)

第五章 农村合作医疗及初级卫生保健	
第一节 农村合作医疗	(145)
第二节 初级卫生保健	(147)
第六章 卫生防疫	
第一节 预防接种	(151)
第二节 传染病防治	(155)
第三节 环境卫生	(182)
第四节 食品卫生	(184)
第五节 劳动卫生	(188)
第六节 学校卫生	(192)
第七节 放射卫生	(199)
第八节 健康教育	(200)
第七章 血吸虫病防治	
第一节 流行情况	(202)
第二节 查病治病	(205)
第三节 查螺灭螺	(211)
第八章 地方病 多发病防治	
第一节 钩虫病及其它肠道寄生虫病防治	(219)
第二节 地方性甲状腺肿防治	(220)
第三节 浮肿病及青紫症防治	(220)
第四节 肿瘤死因调查	(221)
第九章 妇幼保健	
第一节 妇女保健	(224)
第二节 儿童保健	(230)
第三节 创建爱婴医院	(233)
第十章 爱国卫生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35)
第二节 卫生运动	(235)
第三节 饮水管理	(239)
第四节 粪便管理	(243)
第十一章 中医 西医 护理	
第一节 中医	(245)
第二节 西医	(248)
第三节 中西医结合	(248)

第四节	护理	(249)
第十二章	药业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52)
第二节	药品生产与供应	(255)
第三节	药材收购与种植	(257)
第四节	中药资源普查	(258)
第十三章	医学教育 科研	
第一节	医学教育	(262)
第二节	科研	(266)
第十四章	医疗保健	
第一节	公费医疗	(269)
第二节	统筹医疗	(270)
第三节	劳保医疗	(271)
第十五章	人物	
第一节	古代医家及著作	(272)
第二节	近代医药界名人传略	(274)
第三节	中西医名人简介	(280)
第四节	高级卫生技术人员 人民代表 政协委员及荣誉名录	(289)
编后记		(305)
编纂人员名单		(306)

概 述

丹徒县是江南历史悠久的闻名古县。西周称“宜”，春秋时属吴国，名朱方。楚时更名谷阳。秦时置县，属会稽郡。秦始皇三十七年(前 210)，改谷阳为丹徒，三国吴嘉禾三年(234)改名武进，西晋太康二年(281)复名丹徒。隋开皇九年(589)废丹徒入延陵，唐高祖武德三年(620)复丹徒。后历朝均以丹徒名县。民国 17 年(1928)7 月，改为镇江县(其中民国 27 年 8 月至民国 29 年 12 月复称丹徒县)。1949 年 4 月解放后，划城区及近郊为镇江市，农村为丹徒县，隶属镇江专区。1958 年 7 月撤县并入镇江市，1962 年 5 月市、县分治，恢复丹徒县建制至今。中共丹徒县委、县人民政府均驻镇江市区。1983 年实行市管县新体制后，属镇江市管辖。

丹徒县位于长江下游，江苏省西南部，环抱镇江市。东、北分别与扬中、邗江、仪征隔江相望，东南邻丹阳，南连金坛，西接句容，北面江中存有三块洲岛。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南延茅山余脉，中为宁镇山脉。东、北沿江圩区坦荡低平。1999 年，全县总面积 748.8 平方公里，人口 37.19 万余人，其中农业人口 32.14 万人。全县设 17 个乡镇，7 个国营场圃，259 个村委会。另设丹徒新区和丹徒经济开发区。耕地面积 3.66 万公顷，其中水田 2.78 万公顷，旱地 0.88 万公顷。粮食作物以水稻、小麦为主，经济作物和农副产品有棉花、黄豆、花生、薯类、蚕茧、茶叶、油菜籽等。中药资源藏量丰富，拥有桔梗、丹参、地榆、枸杞子、半枝莲等 758 个品种。洲圩江滩还有大量芦苇、杞柳。著名特产长江刀鱼、鲥鱼、鮰鱼闻名四方。丹徒地处南北要冲，长江和京杭大运河交汇于此，沪宁铁路穿境而过，外面开发较为便利。1978 年以来的 20 年间，对 312 国道、沪宁高速公路、苏南路网沿江公路、葛丹公路等国家和省、市重点工程进行改造和新建，路面拓宽到 12—23 米不等，建成了高等级路面。1999 年全县公路总里程 652.6 公里，高桥、江心、世业汽渡通航，全县乡乡通公路，村村通汽车。

丹徒县医疗卫生事业源远流长，据史书记载，历代名医达百余人，医学名著达百余部。其中唐朝润州医学博士杨损之编著的《删繁本草》，为中医经典名著；明嘉靖年间宁原尝取可食之物，编为《食鉴草本》一卷；晚清形成的“大港沙派”所著《疡科补苴》等，至今仍广为沿用。城乡群众医病，主要依靠中医中药，及至清咸丰十年(1860)，西方教会在镇江设立教会医院开始，西医传入，而后逐渐发展。民国 25 年(1936)，县城有西药房 9 家，中药行、店 34 家；民国 26 年(1937)，县城有医院及诊所 38 家，病床 537 张，医师 57 人。沦陷期间，医疗卫生事业遭到日本侵略者的严重破坏。抗日战争胜利后，渐有恢复。但至解放前，丹徒广大农村，缺医少药，疫病横

行。境内虽有少数中、西医私人开业,但医疗设备和技術落后,診金、药資昂貴,人民群众看不起病,吃不起药,往往是小病挨、大病抬,生病能进医院治疗的仅属少数。天花、霍乱、白喉、麻疹、血吸虫病等传染病及寄生虫病几乎年年交替流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

1949年全境解放后,党和政府对医疗卫生工作极为关心,先后接收和扩充丹徒县人民医院。1953年6月,县人民政府设立卫生科,担负全县的医药、卫生行政管理工作,恢复和发展人民卫生事业。认真贯彻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开展以预防、消灭传染病为重点的群众性除害灭病运动。不断建立和健全各级医药卫生机构,培训卫生技术人员,增添医疗设备。1953年底,全县9个区共建联合診所41个。县、区大力开展防治血吸虫病。2433人享受公费医疗、劳保医疗。60年代,全县实行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立县、社、队三级医疗卫生保健网。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血防、防疫、妇幼保健等各项防病治病工作,有效地控制了疫病和寄生虫病的发生和流行,农村卫生面貌大有改观,人民健康水平普遍提高。“文化大革命”期间,医疗卫生事业一度遭受挫折。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城乡卫生事业又得到恢复和发展。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卫生部门把工作重点转移到医药卫生现代化建设上来,认真贯彻“普遍整顿,全面提高,重点建设”的方针,对全县医疗卫生单位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调整、整顿和改革。经过加强行政管理、经济管理和技術管理,恢复了正常工作秩序,提高了医护质量和工作效率,经济状况逐年改善。1999年止,全县设有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卫生防疫站、皮肤病防治所、血吸虫病防治站、妇幼保健所、药品检验所、卫生进修学校、红十字血站;17个乡镇建立起中心卫生院4所、乡镇卫生院13所。全县总病床位由解放初期的10张发展到691张,增长69.1倍;医药卫生技术人员由解放初期的142人发展到941人,增长6.63倍;其中有中医师44人、西医师302人、医士53人、护士305人、助产士13人、药剂人员72人、中药人员31人、检验人员62人,其他医技人员59人。具有高级卫生技术职称30人、中级卫生技术职称268人、初级卫生技术职称643人。卫生部门加大了基础设施投入,卫生事业有了长足发展,医疗单位增添先进医疗设备,医疗卫生条件得到改善。拥有全自动化分析仪1台、多普勒彩超1台、CT(计算机体层摄影)1台、人工肾机3台以及一定数量的500mAX光机、B超、分光光度计、 γ 计算器、三维电脑腰椎间盘牵引床、12导联智能心电图、高压氧舱、ICU监护系统等大型设施。随着先进医疗设备的临床应用,检验技术的发展,县人民医院能对多脏器损伤、衰竭及各种危重病症进行抢救治疗,开展普外、胸外、骨科、泌尿、肿瘤、整形等外科及妇产科常规手术和其他较复杂手术。县中医院以中西医结合治疗肾病为主,总有效率达90%以上,在国内同行中享有较高声誉。乡镇(中心)卫生院能开展危重病的急救和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及胃胆等上腹部手术,并加强骨科、五官

科及口腔科等专科建设。全县三级医疗预防保健网进一步巩固,预防保健工作成绩显著,麻疹、百日咳、白喉、脊髓灰质炎、流行性脑膜炎、乙型脑炎、疟疾和血吸虫病等主要传染病的发病率,提前达到卫生部控制指标,白喉已连续 20 年未发生,脊髓灰质炎 16 年未发生。给人民造成深重危害的血吸虫病,自解放以来经过连年防治,有螺面积下降 94.65%,病人下降 99.29%。妇幼保健工作自 80 年代起,推行孕产妇及儿童系统管理,孕产妇系统管理率为 97.08%,住院分娩率为 100%,全年无孕产妇死亡;儿童系统管理率为 96.68%,儿童呼吸道感染实行病案管理率达 90%,婴儿死亡率为 12.13‰。全县年人口死亡率由 1954 年的 16.49‰降至 7.63‰。人口平均期望寿命,建国前为 35 岁,1989 年上升为男 69.63 岁、女 71.33 岁。丹徒县先后被省授予“消灭麻风达标县”、“消灭丝虫病达标县”、“初级卫生保健工作先进县”、“牙病防治工作先进县”、“爱婴先进县”。

大事记

唐

开元年间(713—741) 杨损之,润州医博士兼节度随军,撰《删繁本草》五卷。

明

嘉靖年间(1522—1566) 宁原尝取可食之物,编写《食鉴本草》一卷。

万历四十四年(1616) 七月,镇江土鼠千万成群,夜衔尾渡江,络绎不绝,一月方止。

崇祯八年(1635)夏 镇江民妇产一子,顶载两首臀赘一首与母俱毙。

清

同治八年(1869) 柳昕昆仲及靳文泰、于学源、严作霖等在城外新河街创立同善堂,内设义塾及放生惜字等事。同治九年(1870),设大港接婴堂,后改育婴堂。

光绪元年(1875) 仪征吴廷芳等在城外万家巷创办诚仁堂药局,送诊施药,每年五月十六日开局至八月十六日止,内附义塾一所。

光绪三年(1877) 邑人王晋侯在顺江洲(今高桥镇)四方桥镇创办育婴堂。

光绪十年(1884) 美国贺女医士在松树湾(今宝盖山)创办妇幼医院。

光绪十七年(1891) 辅宜堂在城外西坞街钱业公所创办堂中恤嫠施棺,留养病者,经费皆出自钱业公所。

光绪十九年(1893) 张仰蟾、杨汉文在城外小街都天行宫西首创办卫生医院,常年施诊施医。

是岁 鲍上传、李慎儒、严作霖、柳昕在宝堰镇创办保婴自乳局。

是岁 吴竺滨、沙桐君等发起创建“镇江中医学会”。

光绪二十二年(1896) 陶贡九、王建侯在顺江洲四方桥西首创建接婴堂。该堂地基1亩2分,前后瓦屋三进,又东首地基1亩2分。

光绪三十二年(1906) 瘟疫流行,死亡甚众,王仰贤、王树勋遂创施材局以施予之。

光绪三十四年(1908) 邑人吴鹤龄、吴子周、陈邦贤等中医界先辈组建“医学扶轮社”，发起创办医学刊物《医学扶轮报》。

宣统元年(1909) 七月，由王西星在西城外云台山财神庙创办私立玉英贫儿院，计房屋 13 间。

宣统三年(1911) 六月，开设镇江“自新医学堂”，学生 60 人，陈邦贤为经理人，校址设小街卫生院内。民国元年(1912)因接受官方资助，易名为丹徒县立自新学校。

是岁 大港镇文昌宫巷内设有育婴堂，收养贫苦人家子女，女孩长大，常被人带去做押子女、童养媳。

中华民国

民国元年(1912) 照临乡(后改石桥乡)孙家村发现蛊胀病，有一农妇死亡(晚期血吸虫病)。

民国 3 年(1914) 春，全县死于天花的儿童达 3000 余人。

是岁 12 月 8 日 辛丰一带发现烟苗(罌粟花)，县令警所派员铲除，并飭各乡董禁止民种。

民国 5 年(1916)12 月 江苏省公署委令朱毓珍为丹徒、丹阳禁烟委员，实地查禁烟苗，除张贴告示外，由县知事偕同赴四乡布置，并率团警搜查。

民国 8 年(1919) 组建“镇江医学公会”，先后由张云甫、吴子周、王硕如、赵永元、章寿芝历任各届会长。

民国 11 年(1922) 美国长老教会，在新西门桥下创办基督医院，翌年 4 月 5 日下午 2 时，首任美籍院长孟亨利为病房楼举行奠石礼。

民国 13 年(1924)9 月 16 日 成立中国红十字会镇江高资分会，其址在高资，办事机构在镇江节孝祠内，嗣后设立红十字医院，一在琴园，一在粮米仓。

是岁 10 月 江、浙军阀混战，江苏军阀齐燮元为控制上海，与浙江军阀卢永祥开战，沪宁线伤兵众多，红十字会高资分会为救护伤兵，于 10 月 4 日召开动员大会，筹备经费 970 元，组织救护队员 21 人，红十字会副议长刘正心担任队长，马济南任庶务长，10 月 15 日开赴战地救护。

民国 18 年(1929)12 月 内政部、卫生部规定每年 5 月 15 日及 12 月 15 日，各地最高行政机关组织大扫除各一次。

民国 21 年(1932)12 月 1 日 成立镇江县平民产院，其址在中山路西段，共 7 人，接受孕妇住院接生。

是岁 城郊霍乱流行，仅乔家门、戴家门百余户居民，在 20 天内就死亡 120 余

人。

民国 23 年(1934)9 月中旬 驻镇陆军通讯兵团,大批士兵突发原因不明的疾病,经全国经济委员会卫生实验处会同南京中央医院调查,确诊为血吸虫病。系因士兵常在甘露寺右侧水域游泳而感染,调查报告:感染率为 6.9%,高于武汉、南京等沿江各地。

民国 24 年(1935)3 月 1 日 由镇江乡区卫生实验区与乡村教育实验区合设大港卫生事务所办理卫生医疗事宜及卫生教育工作。9 月 16 日,成立丹徒县卫生事务介绍所,直隶于镇江县乡区卫生实验区。

是岁 沿江地区群众,常罹患蛊胀之疾(血吸虫病),死者颇多,红十字会为穷苦群众施舍棺材。抗日战争爆发后,高资分会停止活动。

民国 25 年(1936)10 月 10 日 镇江入秋后发生恶性疟疾,流行甚剧,疫氛极炽,乡区尤甚估计撮疫人数 5—6 万人。

是岁 上会合偶村霍乱流行,死亡百余人。

民国 26 年(1937) 大港中医郭济仁,受“上海镇丹等五县同乡会”委托,在大港举办义诊。于夏秋疾病流行之际,为贫病交迫者义诊施药 5 年,来诊者每日约 200 人次。

是岁 上党镇设镇江县第三区卫生事务所。

是岁 镇江沦陷后,街道河井处处有露尸,惨不忍睹。红万字会召集土工办理掩埋,除厝棺不计外,其掩埋露尸 1300 余具。

民国 27 年(1938)8 月 伪丹徒县公署成立时设丹徒县卫生事务所,隶属于县民政科。

民国 29 年(1940)1 月 丹徒县卫生事务所将治疗部分归并镇江医院,即专司全县卫生行政事宜。

民国 31 年(1942)8 月 13 日 山北县 6 个区的 7000 余民兵,集中兆庆乡北角里会师检阅,设医务所负责急救。

民国 33 年(1944) 镇江广东山庄设戒烟所 1 所。

民国 34 年(1945) 江苏省政府恢复建制,设省卫生处于镇江平民产院内,陈万里任处长,卫生行政自此开始与民政部门分开,成为单独机构。

9 月 中共领导的武工队在东乡华山张王庙戏台广场成立镇江县独立团。赵文豹团长宣读命令,经五分区司令部、政治部批准,成立团的医务所,设医务员、卫生员各 1 人,配运输员 1 人。

民国 36 年(1947) 邑人冷遹倡办黄墟乡村公医院,其址在黄墟镇北允卿公小祠堂,设床 20 张,全县首家使用显微镜。翌年,黄墟乡村公医院设辛丰分院,其址在关帝庙,院长冷泰贵。

民国 37 年(1948)7 月 10 日 设立高资卫生服务站,工作侧重于防疫、医疗、妇婴保护。

民国 38 年(1949)5 月 丹徒县人民政府接管镇江县卫生院,改名江苏省苏南丹徒县卫生院(以下简称县卫生院),于 1950 年从高王庙迁至谏壁镇北街小山常乐寺和三义阁两座小庙内。

7 月 25 日 丹徒县人民政府接管黄墟乡村公医院,改称县卫生院黄墟分院,院长殷金泉。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 年

10 月 1 日 全县医务工作者集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950 年

是岁 县卫生院制订统一收费标准。

是岁 县卫生院购置显微镜一台,始设化验室。

是岁 县卫生院黄墟分院改建为县妇幼保健所,所长丁龄松。

1951 年

春 丹徒县医务工作者协会成立,制订会章(草案),殷志坚任主任。

9 月 全县开始组建联合诊所,至 1953 年底全县 9 个区共建联合诊所 41 所。

是岁 县卫生院首次开展阑尾切除手术。

1952 年

1 月 县卫生院开展“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

4 月 11 日 丹徒县卫生防疫委员会成立,县长颜诚兼任主任委员。

4 月 江苏省血吸虫病防治研究所所长肖荣炜,前来联系成立丹徒县血吸虫病防治站。

6 月 丹徒县血吸虫病防治站成立(以下简称血防站)。站址:谏壁镇西街观音庵。全站 28 人,在县卫生院内设病床 5 张,专收治血吸虫病患者。

7 月 县公费医疗预防实施管理委员会成立,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实施公费医疗。到 1953 年底,已有 2433 人享受公费医疗待遇。

10 月 县血防站举办第一届血吸虫病防治人员培训班,为期一周,各区联合诊所中、西医 40 人参加。培训后,按全县血吸虫病流行情况,划分 6 个治疗小组,

并与县血防站订立任务合同,投入治疗工作。

秋 县医务工作者协会改名为丹徒县卫生工作者协会。

10—12月 县血防站组织9个治疗小组,始用10%酒石酸锑钾治疗血吸虫病990人。

冬 县血防站委托宝堰、上党、高资、高桥、大路、大港、姚桥、渣泽等8个治疗小组,治疗血吸虫病。

12月 县卫生院在镇江市区县政府所在地(现冶金学校)成立门诊室,以便于机关干部就近治病。

是岁 县血防站在石桥村始开展血吸虫病防治试点工作,重点为查病治病。1957年始查灭螺及粪管。1959年该公社划归扬中县,试点中断后螺情回升,1961年复划丹徒县。1962年10月石桥村再次被血防站定为血防试点地区。

是岁 县卫生院医务人员首次献血抢救产妇。首次由丁龄松医师主刀,施行剖腹产手术。

是岁 全县开展鼠疫疫苗注射,达40多万人次。

1953年

1月1日 丹徒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建立。即日办公,并启用公章。

3月1日 县爱卫会与县卫生院召开卫生工作会议,布置春季预防接种、大力推广妇幼保健、新法接生工作。9个区卫协会、36个联合诊所、8个妇幼保健站及公立卫生机构共66人参加会议。

3月 县爱卫会在9个区12个村试点,推行粪缸加盖、垃圾积肥、定期打扫和卫生值日制度。

4月21日 县妇幼保健所,从黄墟迁至谏壁镇北街常乐寺。原黄墟妇幼保健所址改设为县妇幼保健站,站长刘凤林。

4月 县内麻疹流行,播及7个乡、9个村,计患病503人。

6月8日 丹徒县人民政府卫生科成立,樊玉田任副科长。全县卫生行政、爱国卫生运动、公费医疗、联合诊所的管理,始统一由县卫生院划归卫生科领导。县卫生工作者协会,亦于10月归县卫生科直接领导。

6月17—18日 召开全县卫生行政会议,调查卫生工作情况,研究如何办好联合诊所等。县卫生院、所、站,各区卫生工作者协会负责人及各中学校医,共26人出席会议。

是月 县爱卫会先后在渣泽、辛丰、宝堰、高资、上党、高桥等6个区举办饮食行业卫生培训班,共233人参加学习。

7月20日 启用经县政府统一刊刻的“丹徒县人民政府卫生院”长方形便章。

原“江苏省苏南丹徒县卫生院”旧章作废。

7月21—30日 县卫生科、县爱卫会在辛丰区举办爱国卫生运动、妇幼保健卫生宣传展览会,展出图片及模型120余种,参观群众达15000余人。

8月7—13日 县卫生科与县卫生院在谏壁联合举办抗疟人员业务培训班,各区中西医24人参加学习。

10月8日 县卫生科根据各区联合诊所药品收费情况,参照县卫生院收费标准,订立了联合诊所统一收费标准,并贯彻执行。

11月17日 县卫生院举办中医进修班,35人参加学习,于1954年3月5日结业,历时三个半月。

12月14—18日 县爱卫会为县级机关炊事人员举办卫生学习班,21人参加学习。

12月15—22日 县妇幼保健所举办妇幼卫生辅导员训练班,29人参加学习。

1954年

4月 县对全县公费医疗工作进行整顿,选择条件较好的联合诊所订立合约,实行重点委托。全县受委托的联合诊所从39个调整为17个。

7月27—29日 县召开卫生行政会议,布置防汛排涝卫生工作,全县组织9个医疗小组,为灾民巡回医疗。

11月上旬 县血吸虫病防治站举办血防专业培训班,社会医生15人参加学习,历时35天。

11月28—12月19日 县卫生院组织巡回医疗小组赴渣泽区,共巡回4个乡镇,13个农业合作社,历时22天。

是岁 召开全县中医代表会议,学习贯彻党的中医政策。

1955年

3月2日 县贯彻卫生部颁发的《工矿企业医疗卫生组织机构设置办法》。

6月1日 县卫生科组织县直各医疗卫生单位医务人员,学习党的中医政策,贯彻团结中西医的卫生方针。

6月8日 县制订“县卫生工作者协会会章”(草案)。

是日 县制订“关于组织联合诊所章程”(草案)。

12月27日 “丹徒县人民委员会卫生科”启用木质圆形公章,原“丹徒县人民政府卫生科”长方形戳截角封存。

是岁 国家颁布《兵役法》,实行义务兵役制。全县卫生系统抽调63名医务人员,组成3个征兵体检组,赴谏壁、姚桥、宝堰3个体检站,完成体检1795人,其中